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122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98 年 4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考試院傳賢樓 4 樓會議室

主席：張主任委員哲琛

記錄：吳婷

出席人員：

蔡副主任委員豐清	丁委員克華	周委員麗芳
吳委員中書	許委員振明	陳委員登源
王委員興尉（嚴上校華新代）		
黃委員定方（黃組長細清代）		陳委員國輝
許委員永議	林委員文燦	方委員泰霖
袁顧問白玉	沈顧問慧雅	蔡顧問金拋
吳顧問永乾	王顧問泰昌	廖顧問四郎
朱顧問浩民	黃顧問泓智	張顧問光第
莊顧問文議		

列席單位及人員：

一、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劉執行秘書籐	李專員貽玲	于專員建中
周組員思源		

二、本會：王主任秘書幸蕙

麥組長梅嘉	林組長惠美	陳組長樞
張主任東隆	黃主任炳煌	簡主任淑娟

林主任秀祝	李專門委員蘊真	張專門委員淑惠
張約聘人員維祺	余科長崇堯	吳科長玉貞
蘇科長威郎	林科長建宏	陳科長淑君
林科長秋敏（周專員麗珍代）		杜科長慧芬

請假人員：

吳委員壽山	黃委員營杉	郝委員建生
張顧問邦良	吳顧問雨學	林顧問建甫
廖顧問咸興	陳顧問聖賢	曾顧問宛如
李顧問志宏	戚顧問務君	馬顧問嘉應
張科長庭偉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本會第 121 次委員會議紀錄。

決定：紀錄確定。

參、報告事項：

一、有關本會第 121 次委員會議決議（定）事項管制情形一案，報請 鑒察。

決定：洽悉。

二、有關本會提報基金監理會第 65 次委員會議議案審議結果，報請 鑒察。

決定：洽悉。

三、有關研議國內委託經營終止委託契約時，股票現券收回評估方式之處理原則乙案，報請 鑒察。

決定：

（一）洽悉。

(二) 有關現券不予收回之處理原則，增加第五點：「除上開處理原則外，另應衡酌整體基金利益、總體經濟金融情勢後，審慎評估之」。

四、有關本基金國內委託經營截至 98 年第 1 季底止經營績效情形一案，報請 鑒察。

決定：洽悉。

五、有關本基金國外委託經營截至 98 年第 1 季底止經營績效情形一案，報請 鑒察。

決定：洽悉。

六、業務單位工作報告（由業務組、財務組、稽核組、資訊室、會計室依序報告）。

決定：

(一) 洽悉。

(二) 各委員、顧問就財務組工作報告附表所提意見，將作為本會參考。

肆、討論事項：

有關本基金第 5 批次辦理之 95 年度國內委託經營之 3 家受託機構，委託期限將於本（98）年 5 月 8 日屆期，其經營績效之評定乙案，提請 審議。

決議：

(一) 照案通過並將績效評定結果及後續應處理事項發函通知復華投信、國泰投信、群益投信及保管銀行。

(二) 本案有關委託資產係採現金方式或現券方式收回，授權本會財務組以最有利於本基金之方式處理。

伍、臨時討論事項：

謹擬具本會辦理 98 年度國外委託經營業務規劃及配合修正相關作業規範一案，提請 審議。

決議：

- (一) 照案通過並據以辦理 98 年度國外委託經營業務。
- (二) 本案函報監理委員會備查時，請將有關監理委員會所提意見之說明資料一併函報。
- (三) 各委員、顧問針對有關受託機構之監督控管問題所提意見，將作為本會辦理國外委託經營業務時之參考。

散會：下午 5 時 20 分

主 席 張哲琛